撤　回　告　訴　狀

案號:　　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　股別：

告訴人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

住　　址	電　　話

事　　項

為撤回貴署　　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告訴人(姓名)

與被告(姓名)　　案件，該案業經和解

，請准予撤回告訴。

此　致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

告訴人:　　（簽名蓋章）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註記：本表免費供應，僅供對管轄檢察署聲請之用